

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年开采 1.2 万 m³ 饰面用 花岗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3 月

目录

1	编制依据	1
2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2
3	概述	2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4.2	公开方式	3
4.3	公众意见情况	3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7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7
5.2	公示方式	7
5.2.1	网络	7
5.2.2	报纸	7
5.2.3	张贴	8
5.3	查阅情况	8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7	其他	13
8	诚信承诺	13
9	附件	13

1 编制依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 9 月 1 日实施；
- (3)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
- (4) 《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2 年 7 月 26 日广东省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35 次会议第 4 次修正；
- (5) 《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范（试行）》，粤环监〔2000〕8 号，2000 年 9 月 11 日；
- (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

2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中重要的内容，包括任何社会团体在内的公众都可直接参与环境保护活动。《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五条 国家鼓励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以适当方式参与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年11月29日发布，2017年7月16日修订）“第十四条 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应当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有关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从而明确规定了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中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通过公众参与这种方式，达到如下目的和意义：

- (1) 维护公众合法的环境权益，在环境影响评价中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
- (2) 更全面地了解环境背景信息，发现存在环境问题，提高环境影响评价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 (3) 通过公众参与，提出经济有效的且切实可行的减缓不利社会环境影响的措施。
- (4) 平衡各方面利益，化解不良环境影响可能带来的社会矛盾。
- (5) 推动政府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

3 概述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及当地环保部门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通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本项目进行公示时按照年开采 5 万 m^3 饰面用花岗岩及其配套石粉碎石加工的规模进行公示，在专家评审会之后，经过与业主协商，本项目将开采规模调整为 1.2 万 m^3 /年饰面用花岗岩，饰面用花岗岩开采量减少，石粉碎石加工量减少，因此相应的污染物排放减少，涉及影响也减少。本项目将当初公示时的项目名称：“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年产饰面用花岗岩 5 万 m^3 /a，机制砂 1 万 t/a 新建项目”更改为“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年开采 1.2 万 m^3 饰面用花岗岩建设项目”。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项目编制单位日期（委托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22 日，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在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网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1）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2）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内容；（3）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4）公众参与的主要方式与公示期限；（5）建设单位名称、建设地址、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见图 4.1-1。

4.2 公开方式

本项目于 2019 年 8 月 1 日在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网采取网络方式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首次公示截图详见图 4.1-2。首次公示链接：<http://jmqyglb.com/index/blog/details/id/1.html>。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梅州市丰顺县金岗栅子肚，并在确定环评编制组织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网站公示（委托日期：2019 年 7 月 22 日，公示日期：2019 年 8 月 1 日）。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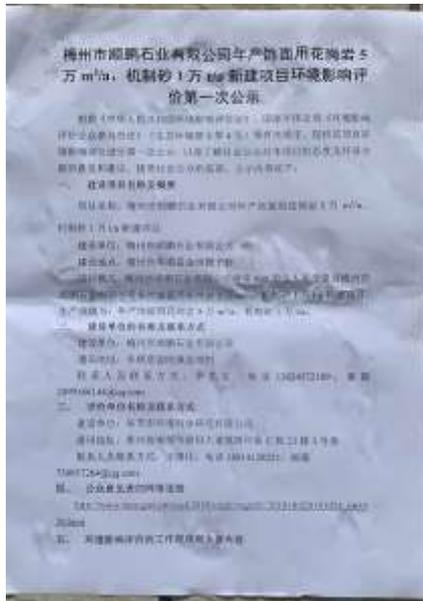
4.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网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网站浏览量 51 个，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图 4.1-1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截图

丰顺县茶背学校金岗教学点



留隍镇金岗村村委会



图 4.1-2 第一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照片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链接：<https://pan.baidu.com/s/1ryPvuFTd-36uHSjbC0WxwQ>）。

公示时限：2019年9月6日-2019年9月20日连续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2 公示方式

5.2.1 网络

公示网址：

<http://jmqyglb.com/index/blog/details/id/2.html>，截图见图 5.2-1（a）。

公示时限：2019年9月6日-2019年9月20日连续10个工作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梅州市丰顺县金岗栅子肚，形成征求意见稿后，于2019年9月6日-2019年9月20日网上公示连续10个工作日。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2.2 报纸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2019年9月6日在《广东电视周报》报纸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于2019年9月13日在《广东电视周报》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见图 5.2-1（b），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网上下载。（链接：<http://jmqyglb.com/index/blog/details/id/2.html>）。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位于梅州市丰顺县金岗栅子肚，其征求意见稿公示方式采用建设项目所在地且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2次，载体选取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5.2.3 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村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2019年8月1日-2019年8月1日连续10个工作日在丰顺县茶背学校金岗教学点、留隍镇金岗村村委会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见图4.1-2。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周边敏感点：丰顺县茶背学校金岗教学点、留隍镇金岗村村委会作为张贴区域，并于2019年8月29日-2019年9月11日连续公示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

5.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获取征求意见稿或网上自行下载（链接：<http://jmqyglb.com/index/blog/details/id/2.html>），公众可通过填写公众意见表，并通过邮件、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公众意见表可网上自行下载，链接如下：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对意见（其中，网上阅读量达到106个）。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其中，网上阅读量达到106个）。

我是班主任

老师,我们喜欢您

【记者叶春雷报道】秋意渐浓,硕果累累,热爱学生在这一片充满希望的土地,期盼着美好的未来。一直教自己是一名小学班主任的李红,在教师节来临之际,写下了这篇《老师,我们喜欢您》。

学生们的心意

9月10日教师节当日,在梅江区人民小学502班教室里,孩子们用他们稚嫩的心意,为李红老师献上他们精心准备的礼物。

对于刚进学的学生而言,李红老师是他们熟悉的人,从一年级到五年级,李红一直是他们的语文老师兼班主任,让他们明白遵守纪律的重要性,让他们感受到团队合作的乐趣,让他们学会了阅读和写作技巧,让他们可以自信地说:“我们爱您,老师,您是我们永远的榜样。”李红老师讲述了在作文比赛中获奖的喜悦,让孩子们知道如何写作文,如何审题,李红老师通过对比,由学生们熟悉的古诗,自创写古诗入手,让孩子们感受古诗四声的节奏,通过古诗的节奏,让孩子们感受古诗的韵律,李红老师首先示范,让孩子们对古诗的韵律有所感受,让孩子们通过朗读古诗,让孩子们体会到古诗的韵律。

喜欢老师的理由

热爱生活,并热爱生活是李红老师的座右铭,她热爱生活,热爱工作,热爱学生,热爱教育,热爱生活,热爱自己。李红老师热爱生活,热爱工作,热爱学生,热爱教育,热爱生活,热爱自己。

教师节前夕,李红老师收到了一份来自502班学生的礼物,这份礼物是一份心意,也是一份惊喜。李红老师说,她收到这份礼物时,心里暖暖的,她感受到了孩子们的用心和诚意。

李红老师说,她收到这份礼物时,心里暖暖的,她感受到了孩子们的用心和诚意。李红老师说,她收到这份礼物时,心里暖暖的,她感受到了孩子们的用心和诚意。

李红老师说,她收到这份礼物时,心里暖暖的,她感受到了孩子们的用心和诚意。李红老师说,她收到这份礼物时,心里暖暖的,她感受到了孩子们的用心和诚意。

李红老师说,她收到这份礼物时,心里暖暖的,她感受到了孩子们的用心和诚意。李红老师说,她收到这份礼物时,心里暖暖的,她感受到了孩子们的用心和诚意。

李红老师说,她收到这份礼物时,心里暖暖的,她感受到了孩子们的用心和诚意。李红老师说,她收到这份礼物时,心里暖暖的,她感受到了孩子们的用心和诚意。



李红老师指导学生



李红老师(前排左三)与学生合影

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年产5万方饰面用花岗岩及1万方机制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名称: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年产5万方饰面用花岗岩及1万方机制砂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梅州市顺鹏镇顺鹏村顺鹏工业园

建设规模:本项目年产5万方饰面用花岗岩,年产1万方机制砂。

二、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预测及评价:本项目主要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粉尘、噪声、废气、固体废物等。项目建成后,将产生一定量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粉尘、噪声、废气、固体废物等。项目建成后,将产生一定量的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粉尘、噪声、废气、固体废物等。

三、结论:企业应遵守三同时规定,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企业应遵守三同时规定,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

四、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反馈渠道及联系方式: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反馈渠道: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反馈渠道: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反馈渠道。

五、征求意见稿反馈渠道及联系方式:征求意见稿反馈渠道:征求意见稿反馈渠道:征求意见稿反馈渠道。

六、公告重要事项的网址: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120181024_665129.htm

七、公告重要事项的联系方式:公告重要事项的联系方式:公告重要事项的联系方式。

八、联系方式:建设单位: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梅州市顺鹏镇顺鹏村 联系电话:13024572109, 13991661480, 13991661480

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
2019年9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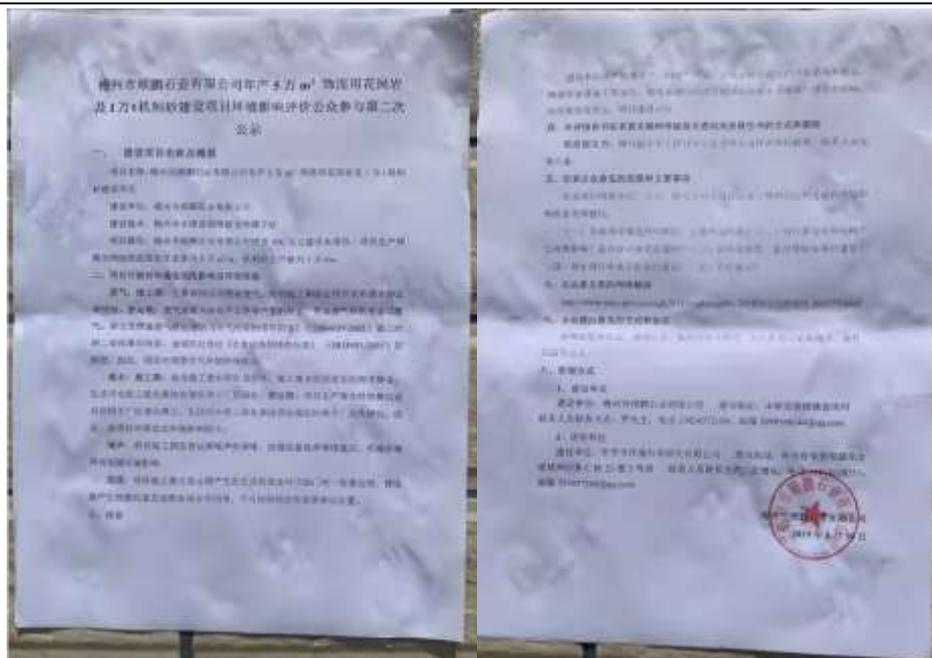
祝全市无偿献血者
中秋快乐!
阖家幸福!

月圆中秋

梅州市卫健局 梅州市献血办

图 5.2-1 (b) 征求意见稿登报公示照片

丰顺县茶背学校金岗教学点



留隍镇金岗村村委会



图 5.2-1 (c) 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张贴照片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官网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网站浏览量 118 个，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网站浏览量 106 个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

7 其他

本项目在梅州森淼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年开采 1.2 万 m³ 饰面用花岗岩建设项目》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年开采 1.2 万 m³ 饰面用花岗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梅州市顺鹏石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 年 3 月 2 日

9 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